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 2017—06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法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中相关政府补助内容进行变更。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上述会计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6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